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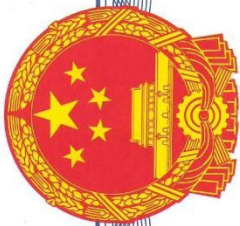
[illegibl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豫宛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05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0778040157

企业名称：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禾丰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企业负责人：曹华伟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经营方式：
批发

库房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圖 10-1-1

■原方设备目录：第三类：

放射射束利器器械，687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应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医用超声声像仪及有关设备，6824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医用电场（骨科）手术器械，6815注射泵利器器械，6821医用电子设备，6809腹部外科手术手术器械，6810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25医用高频电疗设备，6826分析治疗器及康复设备，6828应用磁共振设备，6831应用射线设备及部件，6832应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显微成像系统及设备，6834临床应用磁共振设备，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47心脏导管、急救器、急救器材，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消毒和灭菌设备，6861口腔科材料，6864植入材料及辅料，6865实验室用综合材料及其制品，6866医疗设备，6867药品，6868使用冷灯、低温、冷藏设备、手术器械，6869牙科材料，6870软件，6877介入器材；新分类目录：第三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神经系统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非手术手术器械，05放射治疗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断和治疗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物理治疗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1医疗气雾剂给药系统器械，12内镜器械，13无源植入器械，14注射、管理和防护器械，15患者承载器械，16眼科器械，17口腔器械，18妇产科、辅助生殖技术和避孕器械，19应用真空器械，20中医器械，21医疗器械。

许可期限：自 2023 年 07 月 25 日至 2028 年 07 月 24 日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6日



(3)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豫宛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0052号

备案编号:

企业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0778040157
法定代表人	李禾丰
企业负责人	曹华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库房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经营范围	原分类目录：第二类：6801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2显微外科手术器械，6803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眼科手术器械，6805耳鼻喉科手术器械，6806口腔科手术器械，6807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13计划生育手术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16烧伤（整形）科手术器械，6820普通诊察器械，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除外），6822-1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中医器械，6828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医用X射线设备，6831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2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医用核素设备，6834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诊断试剂不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口腔科材料，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软件，6877介入器材；新分类目录：第二类：01有源手术器械，02无源手术器械，0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骨科手术器械，05放射治疗器械，06医用成像器械，07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物理治疗器械，10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1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2有源植入器械，13无源植入器械，14注射、护理和防护器械，15患者承载器械，16眼科器械，17口腔科器械，18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器械，19医用康复器械，20中医器械，21医用软件，22临床检验器械

备案部门（公章）：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2023年04月28日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邓州市中心医院、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邓州市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二）（项目编号：2024-11-17）的投标活动，在完全理解该项目采购质量技术要求和商务条件以及其他内容后，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采购，并作出如下声明：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将根据招标采购文件、我方投标文件的相关约定，承担合同责任，履行合同义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5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

完税证明

No. 341135240900009268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 年 9 月 4 日 税务机关: 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纳税人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40900009366	增值税	商业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972,308.59
34113624090000936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19,450.08
34113624090000936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29,175.12
3411362409000093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68,075.29
341136240900009366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195.5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捌万玖仟贰佰零肆元陆角肆分				¥1089204.64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税务机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安 善 保 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4(1010)41 证明 00001953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4-10-10
纳税人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1130635.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79189.97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33938.5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22625.70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陆仟叁佰捌拾玖元肆角陆分	¥1266389.46
----------	--------------------	-------------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4(1105)41 证明 00002439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4-11-05
纳税人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5	¥873912.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5	¥61219.34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5	¥26236.8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5	¥17491.24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拾柒万捌仟捌佰伍拾玖元肆角柒分	¥978859.47
----------	------------------	------------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8月2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5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4080015474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73246.88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86623.44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92037.89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7579.59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3248.56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21655.86	2024-08-22 10:19:23		
44113624080015474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2490.41	2024-08-22 10:19:23		
合计金额	叁拾捌万陆仟捌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				¥386882.63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9月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5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4090015439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171841.6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85920.8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91291.33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7518.11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3222.21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	2024-09-30	21480.2	2024-09-20 14:51:49		
44113624090015439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	2024-09-30	2478.44	2024-09-20 14:51:49		
合计金额	叁拾捌万叁仟柒佰伍拾贰元陆角玖分				¥383752.6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5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4100025406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172986.88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86493.44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91595.55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7568.21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3243.69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	2024-10-31	21551.78	2024-10-22 16:43:02		
44113624100025406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	2024-10-31	3892.11	2024-10-22 16:43:02		
合计金额	叁拾捌万柒仟叁佰叁拾壹元陆角陆分				¥387331.6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8月2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5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408005050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	2024-12-31	215	2024-08-22 10:18:37	
44113624080050505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	2024-12-31	215	2024-08-22 10:18:37	
合计金额	肆佰叁拾元整				¥430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1) 本单位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仅供招标使用

自2023年1月1日
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SXHAWJWX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405410号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第 1 页,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405410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405410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宏超

马宏超



中国 北京

刘祖馨

刘祖馨



2024年4月10日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	2022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	95,958,063.70	151,231,248.18
应收账款	7	357,544,953.40	677,838,836.48
应收款项融资	8	483,771,205.09	41,320,248.97
预付款项	9	1,827,311.26	3,921,443.95
其他应收款	10	81,288,133.93	70,830,796.53
存货	11	41,552,645.78	46,813,436.14
其他流动资产		593,741.54	556,493.57
流动资产合计		1,062,536,054.70	992,512,503.8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2	1,200,000.00	1,191,106.22
固定资产	13	3,473,695.90	3,972,300.25
使用权资产	14	6,209,814.00	1,444,971.70
无形资产	15	1,994,691.93	765,798.72
长期待摊费用		1,578,906.23	854,92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3,288,166.34	3,674,32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30,274.40	11,903,428.41
资产总计		1,080,566,329.10	1,004,415,932.23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	2022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	30,021,972.21
应付票据		412,910,576.82	449,114,213.67
应付账款		284,455,226.50	235,119,950.47
合同负债		696,191.21	40,091,612.22
应付职工薪酬	18	4,139,923.19	2,662,495.66
应交税费	5(3)	3,707,020.30	3,966,869.03
其他应付款	19	195,405,295.83	111,458,60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	1,643,650.15	127,071.16
其他流动负债		48,639.97	5,212,091.85
流动负债合计		903,006,523.97	877,774,884.1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5,517,663.51	1,323,44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7.9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0,801.46	1,323,444.77
负债合计		908,527,325.43	879,098,328.87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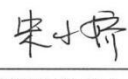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	2022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137,610,000.00	115,610,000.00
盈余公积		10,932,288.43	8,460,148.40
未分配利润		23,496,715.24	1,247,45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039,003.67	125,317,60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0,566,329.10	1,004,415,932.23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4月10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22	1,223,356,240.41	1,067,175,673.96
减：营业成本		1,149,072,387.65	1,001,143,679.83
税金及附加		2,399,796.38	2,184,857.61
销售费用		23,991,896.27	18,267,966.80
管理费用		7,537,840.75	6,349,383.57
财务费用	23	2,351,673.23	2,661,546.37
其中：利息费用		2,546,579.93	2,070,850.21
利息收入		1,214,359.96	605,141.84
加：其他收益		78,504.75	128,814.05
投资损失		(7,061,110.39)	(2,101,242.65)
信用减值损失		2,222,760.39	(4,402,233.71)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25,990.08	(4,165.61)
营业利润		33,268,790.96	30,189,411.86
加：营业外收入		7,917.77	11.60
减：营业外支出		23,432.25	-
利润总额		33,253,276.48	30,189,423.46
减：所得税费用	24	8,531,876.17	7,795,957.01
净利润		24,721,400.31	22,393,466.4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24,721,400.31	22,393,466.45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2023年	202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 的现金		1,183,040,270.70	1,194,769,31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718,845.75	248,121,26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759,116.45	1,442,890,57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 的现金		(1,237,306,895.59)	(919,767,956.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82,539.86)	(15,046,26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14,132.81)	(23,117,73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19,411.30)	(322,871,13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3,822,979.56)	(1,280,803,091.84)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	(128,063,863.11)	162,087,48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41.59	5,77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41.59	5,77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5,323.12)	(814,5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5,323.12)	(814,506.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181.53)	(808,729.01)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	2023年	2022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35,6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94,720.57	36,258,14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94,720.57	206,868,144.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90,888.87)	(42,812,342.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38,563.51)	(78,597,55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129,452.38)	(331,409,900.86)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65,268.19	(124,541,756.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25(2)	(40,085,776.45)	36,737,002.5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85,922.45	3,348,919.9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	146.00	40,085,922.45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5,610,000.00	8,460,148.40	1,247,454.96	125,317,603.3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4,721,400.31	24,721,400.31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22,000,000.00	-	-	22,000,000.0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2,472,140.03	(2,472,140.03)	-
上述1至3小计	22,000,000.00	2,472,140.03	22,249,260.28	46,721,400.3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37,610,000.00	10,932,288.43	23,496,715.24	172,039,003.67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80,000,000.00	6,220,801.76	38,703,335.15	124,924,136.9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2,393,466.45	22,393,466.45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35,610,000.00	-	-	35,610,000.0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2,239,346.64	(2,239,346.64)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57,610,000.00)	(57,610,000.00)
上述1至3小计	35,610,000.00	2,239,346.64	(37,455,880.19)	393,466.45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5,610,000.00	8,460,148.40	1,247,454.96	125,317,603.36

刊载于第9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用名南阳达润医药有限公司。于2013年08月27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20778040157,注册地: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610,000.00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李禾丰。

于2021年度,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增加资本金人民币50,000,000.00元,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

于2022年度,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增加资本金人民币35,610,000.00元,本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15,610,000.00元。

2023年11月,为优化资本结构等原因,经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同意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22,000,000元,实缴增加22,000,000元。增资后,相关信息变更如下: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7,610,000.00元,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137,610,000.00元,持股100%。2023年12月26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经营范围:批发: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二、三类医疗器械、卫生用品、化妆品、日用百货、洗涤用品、文化办公用品、计算机软件;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不含散装熟食销售),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其它食品销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商务信息咨询、产品展览展示、会议会展服务、装卸服务、仓储服务;消毒用品销售;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医疗科技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系统软件的销售;医疗设备的租赁、维护、保养;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维修。

本公司母公司为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中间控股方为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股方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存货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7)(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7)(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机器和仪器设备	5-10年	0-5%	9.5-19%
交通运输工具	5年	5%	19%
办公设备	5年	0-5%	19%
其他	3年/受益期	0%	19%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4)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3(11)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3(7)(b)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3(7)(a)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7)(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摊销年限
软件	5年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附注3(11)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e)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

(7)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3(2)及(9)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的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8)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9) 所得税

除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1)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公司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俱乐部的入会费等）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并且该商品或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或服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但该商品或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或服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公司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1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13)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14)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1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1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于2023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a) 《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 [2020] 20号) (“新保险准则”) 及相关实施问答

新保险准则取代了2006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 以及2009年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09] 15号) 。

本公司未发生保险相关交易,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 [2022] 31号) (“解释第16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 本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没有这类单项交易, 因此该规定对本公司没有影响。

5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与产品销售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土地增值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税率13%、9%、6%、3%,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适用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建税	税率7%,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 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22年: 25%) 。



(3) 应交税费

	<u>2023年</u>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交增值税	1,145,504.47	1,151,400.9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82,295.57	81,162.43
教育费附加	35,269.52	34,783.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513.01	23,189.26
企业所得税	2,220,199.50	2,504,574.49
个人所得税	13,059.67	6,451.11
其他	187,178.56	165,306.88
合计	<u>3,707,020.30</u>	<u>3,966,869.03</u>

6 货币资金

	<u>2023年</u>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	87.20	87.20
银行存款	-	39,874,535.25
其他货币资金	<u>95,957,976.50</u>	<u>111,356,625.73</u>
合计	<u>95,958,063.70</u>	<u>151,231,248.18</u>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95,957,917.70	111,145,325.73



7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应收关联公司	228,479.46	295,245.00
其他客户	<u>367,796,147.99</u>	<u>692,103,952.54</u>
小计	368,024,627.45	692,399,197.54
减：坏账准备	<u>10,479,674.05</u>	<u>14,560,361.06</u>
合计	<u>357,544,953.40</u>	<u>677,838,836.48</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295,294,720.39	618,582,581.30
1年至2年 (含2年)	69,338,032.61	67,964,855.80
2年至3年 (含3年)	1,668,737.13	3,783,913.56
3年以上	<u>1,723,137.32</u>	<u>2,067,846.88</u>
小计	368,024,627.45	692,399,197.54
减：坏账准备	<u>10,479,674.05</u>	<u>14,560,361.06</u>
合计	<u>357,544,953.40</u>	<u>677,838,836.48</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2023年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825,511.98	0.50	1,597,032.52	87.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66,199,115.47	99.50	8,882,641.53	2.43
	368,024,627.45	100.00	10,479,674.05	

2022年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633,363.13	0.38	2,633,363.1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689,765,834.41	99.62	11,926,997.93	1.73
	692,399,197.54	100.00	14,560,361.06	2.10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2023年

	2023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95,066,240.93	0.39	1,139,755.68
1年至2年	69,338,032.61	10.01	6,943,764.85
2年至3年	1,451,874.88	40.00	580,749.95
3年以上	342,967.05	63.67	218,371.05
合计	366,199,115.47		8,882,641.53



2022年

		2022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1年以内	医院、社区大型设备与软件	-	0.10	-
	其他	618,575,292.10	0.40	2,474,330.33
1年至2年	医院、社区大型设备与软件	-	1.00	-
	其他	67,562,006.02	10.00	6,756,200.60
2年至3年	医院、社区大型设备与软件	-	10.00	-
	其他	1,553,400.21	40.00	621,360.08
3年以上	医院、社区大型设备与软件	-	10.00	-
	其他	2,075,136.08	100.00	2,075,106.92
		689,765,834.41		11,926,997.93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历史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4,560,361.06	6,098,700.34
本年计提	-	8,461,660.72
本年转回	(4,080,687.01)	-
年末余额	10,479,674.05	14,560,361.06

8 应收款项融资

2023年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41,320,248.97	18,669,397.32
应收账款	-	465,101,807.77
合计	41,320,248.97	483,771,205.09



2022年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59,687,710.70	41,320,248.97
应收账款	406,457,611.17	-
合计	466,145,321.87	41,320,248.97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将部分应收账款通过保理进行出售，管理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将该等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9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采购款	1,650,968.13	3,391,480.44
其他	176,343.13	529,963.51
合计	1,827,311.26	3,921,443.95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1,827,311.26	3,921,443.95



10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应收关联公司	78,277,517.41	67,517,695.95
保证金、押金	-	500,000.00
应收采购返利	2,355,950.94	2,448,912.66
其他	<u>756,183.55</u>	<u>464,247.92</u>
小计	81,389,651.90	70,930,856.53
减: 坏账准备	<u>101,517.97</u>	<u>100,060.00</u>
合计	<u>81,288,133.93</u>	<u>70,830,796.53</u>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81,196,350.52	69,130,856.53
1年至2年 (含2年)	15,000.00	1,600,000.00
2年至3年 (含3年)	78,301.38	200,000.00
3年以上	<u>100,000.00</u>	<u>-</u>
小计	81,389,651.90	70,930,856.53
减: 坏账准备	<u>101,517.97</u>	<u>100,060.00</u>
合计	<u>81,288,133.93</u>	<u>70,830,796.53</u>



11 存货

本公司按存货类别分析如下：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41,090,215.50	46,813,377.56
发出商品	<u>462,430.28</u>	<u>58.58</u>
小计	41,552,645.78	46,813,436.14
减：存货跌价准备	<u>-</u>	<u>-</u>
合计	<u>41,552,645.78</u>	<u>46,813,436.14</u>

12 长期应收款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长期保证金	<u>1,200,000.00</u>	<u>1,191,106.22</u>



13 固定资产

	机器和仪器设备 人民币元	交通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成本					
2022年1月1日余额	3,280,841.30	1,484,541.46	1,649,061.58	3,736,685.83	10,151,130.17
购置	5,221.24	-	42,663.46	1,280,354.02	1,328,238.72
报废、处置及转出	-	(137,805.79)	(28,675.37)	(32,370.00)	(198,851.1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286,062.54	1,346,735.67	1,663,049.67	4,984,669.85	11,280,517.73
在建工程转入	1,193,401.26	-	-	-	1,193,401.26
购置	-	-	36,589.57	14,601.77	51,191.34
报废、处置及转出	(3,362.83)	-	(96,758.19)	(8,402.20)	(108,523.22)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476,100.97	1,346,735.67	1,602,881.05	4,990,869.42	12,416,587.11
减：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92,960.80)	(731,687.36)	(1,159,345.43)	(2,394,574.05)	(6,378,567.64)
本年计提折旧	(386,791.54)	(191,445.67)	(154,068.72)	(386,252.47)	(1,118,558.40)
报废、处置及转出	-	130,915.49	27,241.57	30,751.50	188,908.5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479,752.34)	(792,217.54)	(1,286,172.58)	(2,750,075.02)	(7,308,217.48)
本年计提折旧	(469,707.58)	(156,311.66)	(112,753.08)	(977,495.42)	(1,716,267.74)
报废、处置及转出	745.40	-	72,866.60	7,982.01	81,594.0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948,714.52)	(948,529.20)	(1,326,059.06)	(3,719,588.43)	(8,942,891.21)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1,527,386.45	398,206.47	276,821.99	1,271,280.99	3,473,695.90
2022年12月31日	806,310.20	554,518.13	376,877.09	2,234,594.83	3,972,300.25



14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08,383.91	-	908,383.91
本年增加	1,636,286.20	141,322.18	1,777,608.38
本年减少	(908,383.91)	-	(908,383.9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36,286.20	141,322.18	1,777,608.38
本年增加	8,062,181.36	-	8,062,181.36
本年减少	(2,028,968.05)	-	(2,028,968.0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669,499.51	141,322.18	7,810,821.69
减：累计折旧			
2022年1月1日余额	(778,614.90)	-	(778,614.90)
本年增加	(407,105.73)	(55,299.96)	(462,405.69)
本年减少	908,383.91	-	908,383.9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77,336.72)	(55,299.96)	(332,636.68)
本年增加	(1,430,298.33)	(73,733.29)	(1,504,031.62)
本年减少	235,660.61	-	235,660.6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471,974.44)	(129,033.25)	(1,601,007.69)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6,197,525.07	12,288.93	6,209,814.00
2022年12月31日	1,358,949.48	86,022.22	1,444,971.70



15 无形资产

	软件 人民币元
账面原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85,050.36
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757,171.48
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93,175.6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49,046.17
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1,654,867.28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203,913.45
减：累计摊销	
2022年1月1日余额	(726,778.66)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149,644.46)
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93,175.6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83,247.45)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425,974.0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09,221.52)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1,994,691.93
2022年12月31日	765,798.72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年增减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3,665,105.26	(555,690.10)	3,109,415.16
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2,223.45	(2,223.45)	-
租赁负债	107,714.99	1,326,052.12	1,433,767.11
使用权资产	(100,722.17)	(1,157,431.71)	(1,258,153.88)
合计	<u>3,674,321.53</u>	<u>(389,293.14)</u>	<u>3,285,028.39</u>

17 短期借款

	2023年	2022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	30,021,972.21

18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3年	2022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4,139,923.19	2,662,495.6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
合计		<u>4,139,923.19</u>	<u>2,662,495.66</u>



(1) 短期薪酬

	2023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46,258.30	14,775,660.03	(13,336,195.36)	4,085,722.97
职工福利费	-	333,450.10	(333,450.1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962,319.55	(927,957.46)	34,362.09
- 工伤保险费	-	86,956.04	(86,956.04)	-
住房公积金	-	1,016,038.64	(1,016,038.6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37.36	257,714.88	(254,114.11)	19,838.13
其他短期薪酬	-	92,250.00	(92,250.00)	-
合计	2,662,495.66	17,524,389.24	(16,046,961.71)	4,139,923.19
	2022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3,743.03	11,677,739.96	(11,425,224.69)	2,646,258.30
职工福利费	-	240,508.00	(240,508.0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686,554.29	(686,554.29)	-
- 工伤保险费	-	74,455.24	(74,455.24)	-
住房公积金	-	792,827.95	(792,827.9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44.01	225,827.71	(226,634.36)	16,237.36
非货币性福利	-	8,840.00	(8,840.00)	-
其他短期薪酬	-	19,137.00	(19,137.00)	-
合计	2,410,787.04	13,725,890.15	(13,474,181.53)	2,662,495.66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3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681,563.36	(1,681,563.36)	-
失业保险费	-	73,567.93	(73,567.93)	-
合计	-	1,755,131.29	(1,755,131.29)	-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304,211.36	(1,304,211.36)	-
失业保险费	-	57,060.97	(57,060.97)	-
合计	-	1,361,272.33	(1,361,272.33)	-

19 其他应付款

	2023年	2022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付股利	-	22,000,000.00
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40,028,000.00	-
押金、保证金	40,638.00	65,832.00
暂收暂付	48,271,493.46	80,777,919.75
返利	2,863,308.71	123,944.56
应付保理款项	102,264,865.48	6,645,130.90
其他	1,936,990.18	1,845,780.62
合计	195,405,295.83	111,458,607.83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年	2022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3,650.15	127,071.16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12月31日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3年		2022年	
	金额	%	金额	%
	币种		币种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137,610,000.00	100%	115,610,000.00	100%



2023年11月，为优化资本结构等原因，经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同意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22,000,000.00元，实缴增加22,000,000.00元。增资后，相关信息变更如下：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7,610,000.00元，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137,610,000.00元，持股100%。

22 营业收入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1,223,195,443.30	1,066,669,660.01
其他业务收入	160,797.11	506,013.95
合计	1,223,356,240.41	1,067,175,673.96

23 财务费用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2,546,579.93	2,070,850.21
利息收入	(1,214,359.96)	(605,141.84)
其他财务费用	1,019,453.26	1,195,838.00
合计	2,351,673.23	2,661,546.37

24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	8,142,583.03	7,191,832.28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89,293.14	604,124.73
合计	8,531,876.17	7,795,957.01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33,253,276.48	30,189,423.46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8,313,319.12	7,547,355.87
不可抵税支出	158,814.50	196,383.4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9,742.55	52,217.74
本年所得税费用	8,531,876.17	7,795,957.01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4,721,400.31	22,393,466.45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222,760.39)	4,402,233.71
固定资产折旧	1,716,267.74	1,118,558.40
无形资产摊销	425,974.07	149,644.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4,177.41	142,271.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04,031.62	462,405.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 益) / 损失	(25,990.08)	4,165.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11.22	-
财务费用	2,173,315.96	1,884,755.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86,155.19	604,12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137.95	-
存货的减少 / (增加)	5,260,790.36	(8,551,444.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3,028,172.55	107,726,67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285,359,747.02)	31,750,631.64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63,863.11)	162,087,487.8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46.00	40,085,922.4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40,085,922.45</u>	<u>3,348,919.9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u>(40,085,776.45)</u>	<u>36,737,002.55</u>

(3)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87.20	87.2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39,874,535.25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80	211,300.00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95,957,917.70</u>	<u>111,145,325.73</u>
(b)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95,958,063.70	151,231,248.18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95,957,917.70</u>	<u>111,145,325.73</u>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6.00</u>	<u>40,085,922.45</u>

26 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并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2022年12月31日：无）。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公司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27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5,235,167.75	471,403.45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796,032,280.52	668,919,134.20
管理费用	18,867.92	30,094.34
利息支出	62,222.22	2,314,562.49
利息收入	373,263.97	186,094.50
资金集中管理（存入）/ 支取净额	(10,759,821.46)	(48,737,846.41)
资金拆入	40,028,000.00	(65,000,000.00)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12月31日的余额如下：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228,479.46	295,245.00
其他应收款	78,277,517.41	67,517,695.95
应付账款	104,096,839.64	95,324,978.48
其他应付款	40,164,284.48	-
预付款项	276,680.00	928,622.40
应付股利	-	22,000,00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a)和(b)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主要为与本公司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提供税务咨询；代理记账；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出资额 12164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2023年12月18日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 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仅供招标使用



姓 名 马宏超
 Full name 男
 性 别
 Sex 1977-10-10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13010377101018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招标使用



11000243263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12-0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3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8年 3 月 20 日
l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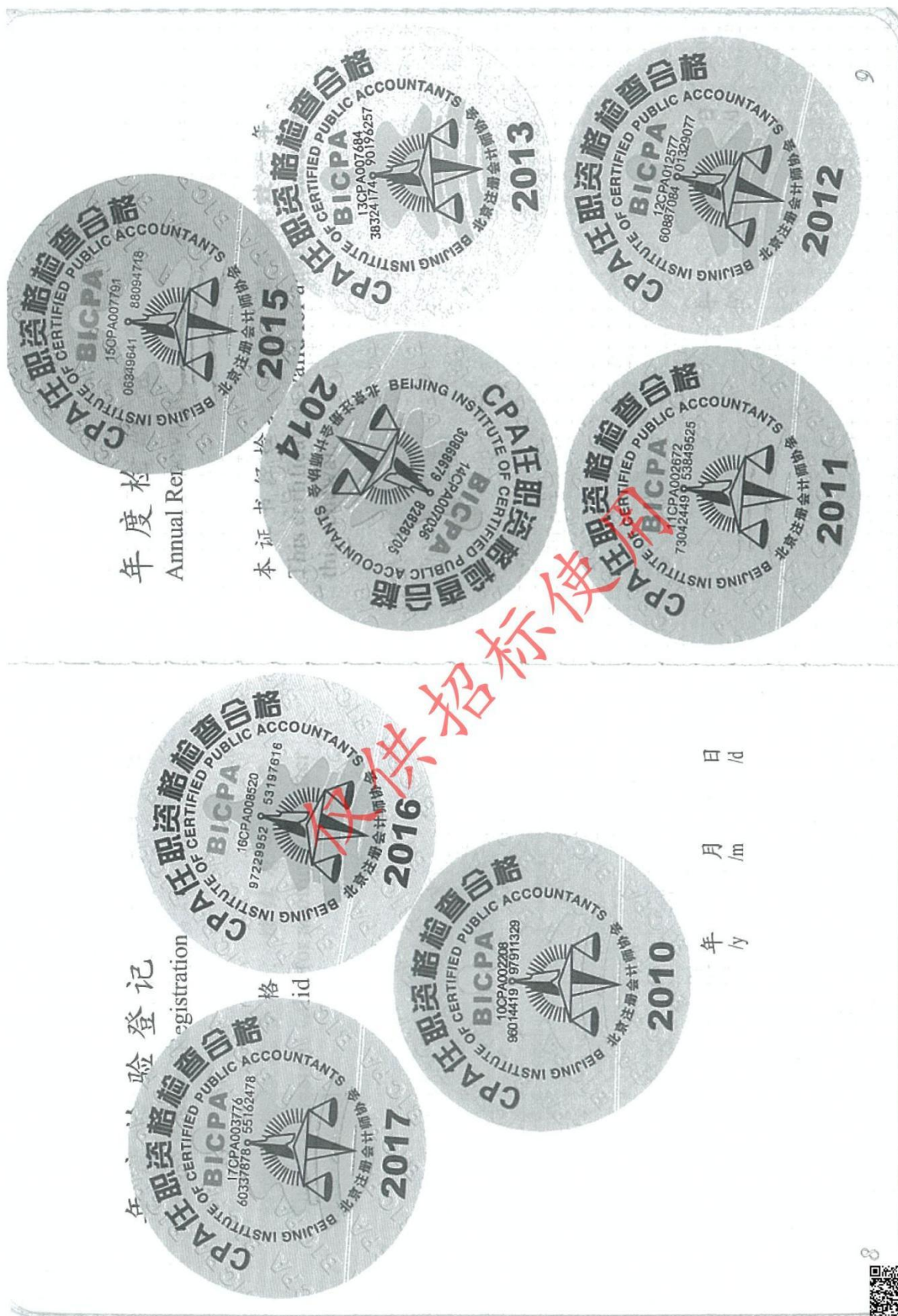
09 年 3 月 20 日
ly /m /d



姓名：马宏超

证书编号：110002432630





在 验 登 记
id registration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5 年 7 月 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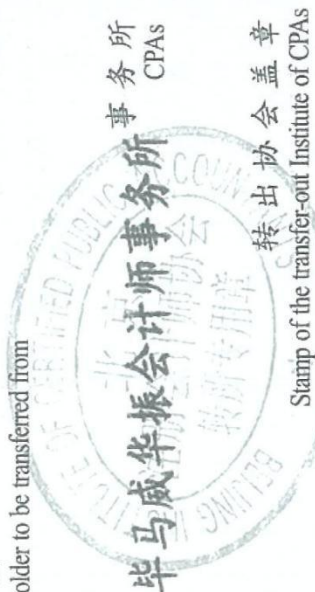
2005 年 7 月 1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10

11





仅供招标使用



姓名	刘祖馨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419900206306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241159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祖馨
证书编号: 110002411598

年 月 日
/y /m /d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一、总则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本制度；

2、为规范公司日常财务行为，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便于公司各部门及员工对公司财务部工作进行有效地监督，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维护公司及员工相关的合法权益，制定本制度；

一、总原则

1、公司财务实行“计划”为特征的总经理负责制：属已经总经理审批的计划内的支付，由相关事业部总经理的书面授权，财务负责人监核即可办理；属计划外的，必须有公司总经理的书面授权。

2、严格执行《会计法》和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接受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的检查、监督，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二、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一）财务经理职责

1、对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核算组织程序等提出方案。同时负责选拔、培训和考核财会人员。

2、贯彻国家财税政策、法规，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建立规范的财务模式，指导建立健全相关财务核算制度同时负责对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

3、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监督各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4、其他相关工作。

（二）财务主管职责

1、负责管理公司的日常财务工作。

2、负责对本部门内部的机构设置、人员配备、选调聘用、晋升辞退等提出方案和意见。

3、负责对本部门财务人员的管理、教育、培训和考核。

4、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制定，推行会计电算化管理方式等。

5、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加强财务管理。

6、参与公司各项资本经营活动的预测、计划、核算、分析决策和管理，做好对本部门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

7、组织指导编制财务收支计划、财务预决算，并监督贯彻执行；协助财务经理对成本费用进行控制、分析及考核。

10、负责监管财务历史资料、文件、凭证、报表的整理、收集和立卷归档工作，并按规定手续报请销毁。

11、参与价格及工资、奖金、福利政策的制定。

12、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会计职责

1、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账、复帐、报账，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处理及时；

2、发票开具和审核，各项业务款项发生、回收的监督，业务报表的整理、审核、汇总，业务合同执行情况的监督、保管及统计报表的填报；

3、会计业务的核算，财务制度的监督，会计档案的保存和管理工作；

4、完成部门主管或相关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出纳职责

1、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账册，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2、严格执行现金管理制度，不得坐支现金，不得白条抵库。

3、对每天发生的银行和现金收支业务作到日清月结，及时核对，保证帐实相符。

三、现金管理制度

1、所有现金收支由公司出纳负责。

2、建立和健全《现金日记帐》簿，出纳应根据审批无误的收支凭单逐笔顺序登记现金流水收支帐目，并每天结出余额核对库存。作到日清月结，帐实相符。

3、库存现金超过 3000 元时必须存入银行。

4、出纳收取现金时，须立即开具一式四联的《支票回收登记表》，由缴款人在右下角签名后，交缴款人、业务部门、出纳、会计各留存一联。

5、任何现金支出必须按相关程序报批（详见支出审批制度）。因出差或其他原因必须预支现金的，须填写借款单，经总经理签字批准，方可支出现金。借款人要在出差回来或借款后三天内向出纳还款或报销（详见差旅费报销规定）。

6、收支单据办理完毕后出纳须在审核无误的收支凭单上签章，并在原始单据上加盖现金收、付讫章，防止重复报销。

四、支票管理

- 1、 支票的购买、填写和保存由出纳负责。
- 2、 建立和健全《银行存款日记帐》簿，出纳应根据审批无误的收支凭单，逐笔顺序登记银行流水收支帐目，并每天结出余额；每工作日结束后。
- 3、 出纳收取支票时，须立即开具一式四联的《支票回收登记表》，由缴款人在右下角签名后，交缴款人、缴款部门、出纳、会计各留存一联。
- 4、 支票的使用必须填写“支票领用单”，由经办人、部门经理、 财务主管（经理）、总经理（计划外部分）签字后出纳方可开出。
- 5、 所开出支票必须封填收款单位名称。
- 6、 所开支票必须由收取支票方在支票头上签收或盖章。

五、印鉴的保管

- 1、 银行印鉴必须分人保管。
- 2、 财务专用章和总经理印鉴分别由财务经理和出纳负责保管。

六、现金、银行存款的盘查

- 1、 出纳人员在每周完成出纳工作后，应将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的上存、收入、支出、结存情况，编制“出纳报告表”，并对由出纳保管的库存现金，由会计或总经理指定人员于每星期五下午及每月终了进行定期对帐盘查，其他时间进行抽查。
- 2、 出纳应根据银行存款日记帐的帐面余额与开户银行转来的对帐单的余额进行核对，对未达帐项应由会计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进行检查核对。
- 3、 其它依据相关会计制度及法规执行。

9.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邓州市中心医院、中弘天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邓州市中心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二）（项目编号：2024-11-17）投标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5日